附件9

乐山市五通桥区行政审批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政务中心综合业务工作经费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**根据五委办（2019）41号文件批复，我局于2019年3月25日正式成立，负责全区行政审批事项的审批，以及管理政务服务中心窗口（含乡镇便民服务中心）等。为此，我单位除人员经费、日常公用经费的基本支出外，每年将政务中心综合业务运行工作经费，列入我单位预算的项目经费，切实保障了单位工作正常运转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**保障五通桥区政务服务大厅的正常运行。

**（三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**综合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立项及申报程序规范，严格按照项目预算编制程序，将行政审批局综合业务运行工作经费项目纳入预算。项目资金设立依据充分，在规定时间内向区财政局提交资金申请报告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**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**

1．资金计划及到位。2019年行政审批局综合运行工作经费,财政预算安排216.18万元，实际到位216.18万元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

2．资金使用。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临聘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、办公耗材费用、水电气费、租用光纤费用、安保劳务费等经费支出。

**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**

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完善制度，规范审批程序，手续完备，财务档案管理规范。对项目资金，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管理规定，实行项目专项管理、拨付规范、支付及时。

**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**

严格执行综合预算管理，各项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编制。牢固树立“过紧日子”思想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，坚持厉行节约，从严控制“三公经费”、会议费、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，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，完成年初制定目标。综合业务工作经费中安保劳务费为政府采购项目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**按照项目计划对相关支出按时按实申报，并及时进行支付，全年安排项目支出216.18万元，资金结余0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100%。

**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为抓手，全面落实各项工作部署和相关要求，较好地完成了区级目标任务，为加快推进全区建设提供了坚强有力的环境保障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**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**

预算经费支出经济明细科目存在误差。

**（二）相关建议。**

编制合理的精细化的预算，加强资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加快完善相应制度建设和账务处理能力，提升部门工作效率。

2020年9月20日